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黃思涵
電話：24591311#304
電子信箱：heididhc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中正區和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貳字第11002300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一份。(376570000A_1100230041A00_ATTCH7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基隆市民藝術共創募集活動『基隆城市』藝術作品
募集簡章」徵件實施計畫一份，詳如說明事項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2021基隆城市博覽會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係為搭配城市博覽會主場(10/2-10/12)展出，特規劃
共創裝置藝術，以徵件方式蒐集民眾對基隆城市意象的元
素，於城際轉運站廣場展出。
- 三、活動辦法(詳見活動簡章)：
 - (一)對象：限本市市民，分為幼兒組、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
中組及社會組。
 - (二)作品規格：以A4(21cmX29.7cm)規格之雨滴形狀內作畫
(如簡章第4頁)，繪畫表現形式可以水彩、蠟筆、版畫、
水墨、彩色筆及漫畫等各式繪畫材料表現，並得輔以文
字說明，詳如簡章第3點、第4項規定。
 - (三)填妥「智慧財產權讓予同意書」、「個資授權書」，並
將「報名表」資料黏貼於作品背面。

(四)收件方式：

- 1、社會組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10日前：郵寄至20448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4號8樓「基隆城市博覽會共創募集小組」收。
- 2、學校、社教單位：請各單位募集至少20件以上，由單位統一收齊後於9月10日前，送至本府教育處「基隆城市博覽會共創募集小組」收。

(五)公告徵件錄選結果：於110年9月24日於「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Facebook粉絲專業」公告。

四、煩請各學校(單位)協助公告本活動訊息，以利大眾廣為參與。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處承辦人黃小姐詢問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社區大學、原住民族部落大學(請長樂國小代轉)、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、基隆市新住民學習中心、中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安樂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仁愛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七堵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中正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暖暖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信義區樂齡學習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